

中宁县教育体育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中宁县教育体育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电子版可在中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znzf.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中宁县教育体育局党政办联系（地址：中宁县正大路教育体育局党政办；邮编：755100；电话：0955-5036370；电子邮箱：605629441@qq.com）。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中宁县教育体育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区市县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立足教育系统工作职能，积极主动适应新时代下政务公开工作面临的新形势和新要求，进一步健全公开内容，推进教育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不断提高教育公开工作效能，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2 年，中宁县教育体育局按照制度化、常态化、标准化要求，持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力

度，及时规范做好工作动态等信息的发布工作。全年在县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179 条，其中公示公告 26 条、教育督导 15 条、义务教育 8 条、稳岗就业 8 条、政府开放日 3 条、2022 年预算 71 条、2021 年决算 48 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中宁县教育体育局依托中宁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和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坚持完善内部制度，规范答复文书格式，准确适用依申请公开各项规定，确保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及时、合理。2022 年，教育体育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 1 项，全部已答复办结，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1. 认真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加大财政预决算公开，严格按照要求，公开县本级教育系统预决算信息共 119 条，督促各级各类学校公开教育收费信息。推进教育服务信息公开，公开义务教育段阳光入学、教师资格认定公告、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招聘工作、“燕宝奖学金”“雨露计划”资助学生名单等公示重要信息 18 条，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推进权力运行信息公开，积极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搭建与群众之间的沟通桥梁听取公众意见，接受公众监督。全面优化办事流程，依托宁夏政务服务网公开中宁县教育体育局服务事项清单及办事指南，最大限度实现网络化、透明化办事。对民办学校修改章程的备案、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等 29 项事项全部

进驻市民大厅教育体育局窗口集中办理。

2. 认真做好政策解读和舆情回应。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原则，将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通过县人民政府网站、教育体育局微信公众号、新闻采访、“政府开放日”活动等多种方式宣讲教育政策，加强舆论引导，积极回应群众关切的问题，高效的解决了群众反映的热点问题。2022年收到“市、县长信箱”及信访交办件全部如期答复办结。

(四) 平台建设方面。调整优化部门网站政务，分设义务教育、教育督导、招生考试、稳岗就业等教育领域重点公开栏目，发布全县教育领域重点信息，充分发挥其政务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做好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通过“中宁县教育体育局”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政策解读，回应群众关切，促进与公众的有效沟通和交流。目前，“中宁县教育体育局”微信公众号关注用户数为16061人，2022年共审核发布信息414条。并将各学校新媒体管理纳入校园治理考核范围，确保工作落到实处。

(五) 监督保障方面。一是切实落实主要负责人为本部门政务公开“第一责任人”要求，成立由教育工委书记、教育体育局局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的领导机构，形成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各科室配合抓的工作机制。2022年，教育体育局召开两次专题会议，听取并安排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了解和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有力推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二是将政务公开纳入了年度目标考核、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和民主评议范围，并将考核结果作为干部考

核的依据，坚决避免政务公开流于形式，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三是切实增强工作人员政务公开意识，提高政府信息采集、编辑能力，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2022 年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开展责任追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中宁县教育体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存在信息公开工作系统化规范化运行有待进一步深化、政策渠道宣传还不够到位、载体利用率不高、新媒体传播力、影响力仍有待进一步加强等问题。

下一年，中宁县教育体育局将对照《中宁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进一步加强局机关和各学校组织领导，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局机关和各学校常态化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结合新的形势，修改、完善各类制度，以适应社会各界的需求。**二是**健全机关重要信息发布机制。加强与各科室沟通交流，对新制定的重要政策，及时以多种形式在网站予以公开解读；加强科室业务宣传力度，在公开中考招生、教师招聘等重要文件时，实现与各级各类新闻媒体渠道同步推广。**三是**定期开展网站自查工作。对更新不及时、不充分的栏目，尽快予以补充完善；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执行力，结合各阶段的工作特点，及时了解政务公开的落实情况，不断改进工作作风，强力推进为民办事落实。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2 年政务公开要点落实情况。2022 年，中宁县教育体育局认真落实《中宁县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中宁县教育体育局政务公开清单目录》等制度，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按照“谁制作、谁审查、谁办理、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严格按照保密审查和内容审核制度，按照发布流程在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进行发布或转载。截止 2022 年底，中宁县教育体育局在中宁县人民政府网站“部门公开信息目录”统计发布信息 500 余条。

1. 抓好就业稳岗信息公开方面。积极推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特岗教师招聘、职业技术学校教师合同制教师招聘、公民办幼儿园教职工招聘信息 8 条。

2. 抓好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方面。充分利用中宁县人民政府网站及中宁县教育体育局微信公众号，公开发布咨询投诉电话及来访地址，畅通各类维权及咨询投诉渠道。本年度收到群众咨询、“市、县长信箱”及信访交办件全部如期答复办结。

3. 精准推送政策方面。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全面做好教育领域招生入学、教育资助、大学生助学贷款、教师资格认定等方面的重要政策和解读材料精准推送工作。

4. 规范执行公开制度方面。认真贯彻《全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规程》，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要求，规范执行中宁县政府网站政务信息发布审查制度，坚持以鲜明主题举办“政府开放日”活动。同时，积极指导教育系统各级各类

学校认真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5. 强化组织领导方面。严格落实主要领导“第一责任人”要求，明确 1 名副局长分管政务公开工作，配备兼职工作人员 1 名，建立政务公开定期专题会议研究制度，将政务信息公开纳入了年度目标考核、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和民主评议范围，有力推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

（二）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相关规定，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